证券代码:003009 证券简称:中天火箭 公告编号:2026-027
债券代码:127071 债券简称:天箭转债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赎回天箭转债的第十七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可转债赎回条件满足日:2026年1月19日

2.可转债赎回登记日:2026年3月5日

3.可转债赎回日:2026年3月6日

4.可转债赎回价格:100.81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1.50%,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5.可转债停止交易日:2026年3月3日

6.可转债停止转股日:2026年3月6日

7.发行人赎回资金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2026年3月11日

8.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6年3月13日

9.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10.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Z箭转债

11.根据安排,截至2026年3月5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天箭转债"将按照100.81元/张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天箭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摘牌。持有人持有的"天箭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除质押或解除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12.风险提示:根据安排,截至2026年3月5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天箭转债,将按照100.81元/张(含税)的价格强制赎回,因目前天箭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别提醒天箭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如果投资者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自2025年12月26日至2026年1月19日期间,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满足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天箭转债"当期转股价格(52.88元/股)的130%(即68.74元/股)的情形,已触发天箭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公司于2026年1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天箭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实际情况,经过综合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行使"天箭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后续"天箭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现将"天箭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的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549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8月22日公开发行了4,95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9,500.00万元。发行方式采用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金额不足49,500.00万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2〕898号"文同意,公司49,5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9月19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天箭转债",债券代码"127071"。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天箭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53.11元/股。

1.2023年5月9日,公司召开了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55,392,313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3元(含税)。"天箭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53.0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30日生效。

2.2024年5月7日,公司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以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55,393,42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2元(含税)。"天箭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52.9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7月2日生效。

3.2024年9月12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以2024年6月30日的公司总股本155,393,53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天箭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52.94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9月30日生效。

4.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暨授权董事会进行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以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55,393,727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8元(含税)。"天箭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52.9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6月25日生效。

5.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2025年6月30日的公司总股本155,393,81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9元(含税)。"天箭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52.8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10月31日生效。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条件赎回条款与触发情况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募集说明书》中对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如下:

在本次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按照本次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本次可转债:

1.在本次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当本次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

本次可转债的赎回期与转股期相同,即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 =B2×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2: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计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触发情况

2025年12月26日至2026年1月19日期间,公司股票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天箭转债"当期转股价格(52.88元/股)的130%(即68.74元/股),已触发"天箭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即"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实施安排

(一)赎回价格及其确定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天箭转债"赎回价格为100.81元/张。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即1.50%;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2025年8月22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6年3月6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每张债券当期应计利息 IA=B×i×t/365=100×1.50%×196/365≈0.81元/张

每张债券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0.81=100.81元/张

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公司不对持有人的利息所得税进行代扣代缴。

(二)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年3月5日)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天箭转债"持有人。

(三)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根据相关规则要求,公司将在赎回日前每个交易日披露1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天箭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天箭转债"自2026年3月3日起停止交易。

3."天箭转债"自2026年3月6日起停止转股。

4.2026年3月6日为"天箭转债"赎回日,公司将全部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年3月5日)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天箭转债"。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天箭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

5.2026年3月11日为发行人资金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账户),2026年3月13日为赎回款到达"天箭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天箭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天箭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6.公司将在本次赎回结束7个交易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债摘牌公告。

7.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Z箭转债。

(四)咨询方式

咨询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29-82829481

联系邮箱:info@zthj.com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交易"天箭转债"的情况

经自查,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不存在交易"天箭转债"的情形。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天箭转债"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的,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股操作建议债券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二)可转债转股最小申报单位为1张,每张面额为100.00元,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1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1股的整数倍,转股时不足转换为1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票面余额及其所对应的当期应付利息。

(三)当日买进的可转债当日可申请转股,可转债转股的新增股份,可于转股申报后次一交易日上市流通,并享有与原股份同等的权益。

六、风险提示

根据安排,截至2026年3月5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天箭转债",将被强制赎回,特别提醒"天箭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本次赎回完成后,"天箭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天箭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天箭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目前"天箭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别提醒"天箭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如果投资者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一)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行使天箭转债提前赎回权利的核查意见;

(三)陕西海普睿诚律师事务所关于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可转换公司债券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物 公告编号:2026-015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02月0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6年02月11日上午10: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孟卓伟先生(代行董事长职责)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终止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自公司披露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以来,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积极推进各项工作。现综合考虑当前宏观经济环境、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及公司实际情况等诸多因素,经与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审慎分析后,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终止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公告编码:2026-016)。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根据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之终止协议)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鉴于公司决定拟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与认购对象上海导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码:2026-017)。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根据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2月12日

证券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物 公告编号:2026-016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02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公司决定终止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申请撤回相关文件。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基本情况

1、2025年08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并于2025年09月11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编制并披露了《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

2、2025年10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进行了修订。

3、2025年12月11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上证上审(再融资)(2025)399号),上交所依据相关规定对公司报送的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的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08月27日、09月12日、10月23日、12月13日在上交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主要原因

自披露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以来,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积极推进各项工作。现综合考虑当前宏观经济环境、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及公司实际情况等诸多因素,经与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审慎分析后,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

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资本市场动态,后续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合理运用多种资本市场工具,助力公司长期健康发展。

三、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并撤回申请文件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本次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情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2026年02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申请撤回申请文件是综合考虑当前外部环境、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后作出的审慎决策,该事项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02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申请撤回申请文件。根据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2月12日

证券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物 公告编号:2026-017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08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2025年09月11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上海导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导云资产")拟以现金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并与公司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

2026年02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之终止协议〉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鉴于公司决定终止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同意公司与导云资产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以下简称"《终止协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导云资产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罗卫国先生控制的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公司与导云资产签署《终止协议》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签署《终止协议》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表了明确同意的审核意见。根据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信息

(一)关联关系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罗卫国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罗卫国先生直接持有导云资产90.00%的股权,并担任导云资产董事兼经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导云资产属于公司实际控制人罗卫国先生控制并担任董事的关联企业,与上市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二)关联方情况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0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的《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之"二、关联方基本信息"。

三、《终止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发行人):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认购人):上海导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6年02月11日

1、双方一致同意并确认,自本终止协议生效之日起,《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以下简称"原协议")和《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原补充协议")终止,除原协议和原补充协议中保密、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条款之外,其他条款对双方不再具有约束力,任何一方不再享有该等协议项下权利或承担项下义务。

2、双方一致同意并确认,任何一方于原协议和原补充协议项下均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或潜在的争议、纠纷,双方均不存在违约情形,不存在任何一方需要向其他方承担违约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情形。

3、本终止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后成立,自甲方董事会审议批准本终止协议之日起生效。

4、各方一致同意并确认,本终止协议生效后,各方应配合办理相关审批、信息披露事宜。

5、本终止协议的签署、生效、履行和解释适用中国境内法律法规和相关司法解释。凡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四、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本次《终止协议》的签署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情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鉴于公司拟终止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公司与导云资产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的关联交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02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之终止协议〉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2月12日

证券代码:688619 证券简称:罗普特 公告编号:2026-004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罗普特(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万元	500.0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含本次担保)	2,75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3.08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助力子公司业务发展,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罗普特(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1,000万元,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金额为2,000万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25日、2026年1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30亿元(或等值外币,下同)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中罗普特(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0.50亿元,授权有效期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担保方式包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董事会已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业务需求在担保预计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办理具体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26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本次公告的担保事项在上述已获批准的对外担保额度内,无需再次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罗普特(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通过罗普特(上海)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100%股份		
法定代表人	孙龙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7MADCWP7RX3		
成立时间	2024年3月6日		
注册地	上海市普陀区大渡河路566弄6号2层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软件开发;安全系统监控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电子(气)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照明器具制造;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通信设备制造;移动终端设备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货物进出口;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9,262.46	3,339.57
	负债总额	8,754.09	3,300.25
	资产净额	508.37	39.32
	营业收入	7,230.63	2,776.45
	净利润	-30.95	39.3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被担保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债务人:罗普特(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担保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期限: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含约定期限届满以及依照约定或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前到期,下同)之日起三年。

3、担保最高额:人民币2,000万元。

4、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以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评估/鉴定/拍卖等处置费用、律师费用、调查取证费用、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等其他款项。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旨在满足全资子公司项目建设及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融资需求,有助于其拓展经营业务规模、业务实施,符合其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稳定,资信良好,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会对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2025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对外担保额度预计是基于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在2026年度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进行的合理预估,符合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2,750.00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及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08%、1.81%。除此之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外提供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

特此公告。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2日

股票代码:688208 股票简称:道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1
转债代码:118013 转债简称:道通转债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快报暨业绩预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准确数据以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总收入	483,815.26	393,225.64	393,225.64	23.04
营业利润	105,541.90	64,836.01	64,836.01	62.78
利润总额	107,891.08	63,716.40	63,716.40	69.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3,503.03	64,092.52	64,092.52	46.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023.43	54,077.44	54,077.44	62.77
基本每股收益(元)	1.42	0.97	1.48	46.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53	19.47	19.47	增加6.06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725,222.49	630,759.05	630,759.05	14.98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386,925.38	355,779.40	355,779.40	8.75
股本	67,018.34	46,187.80	46,187.80	48.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5.77	5.31	7.37	8.66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公司于2025年5月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9股,合计转增218,304,502股,上表相关财务指标已按照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进行了追溯调整。

3、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

公司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83,815.26万元,同比增长23.0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3,503.03万元,同比增长45.8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8,023.43万元,同比增长62.77%;公司2025年末总资产725,222.49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14.98%;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386,925.38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8.75%。

2、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报告期内,公司全面拥抱AI,以数智车辆诊断终端、智慧能源中枢为业务入口,持续为全球客户提供智能化服务,驱动了业绩的快速增长。

在数智车辆诊断领域,公司持续深化AI多模态语音大模型和AI Agents应用,具备AI特性的新品获得客户高度认可,实现了业绩的快速增长,其中TPMS产品持续保持高速增长。

在智慧充电领域,公司持续深化从功率模块、液冷超充设备到智能运维及AI巡检的端到端系统能力,夯实"数智能源充电大模型"以及系列Agents应用,推进能源、交通、停车场运营、酒店公寓等多个全球行业顶级客户的项目交付。

(2)公司持续推动内部数智化变革和组织能力建设,运营效率持续优化提升。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说明

2025年度,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大幅增长,主要原因系:公司盈利能力及运营效率持续优化,实现了持续的提质降本增效。

2025年末,公司股本较报告期初大幅增长,主要原因系公司于2025年5月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9股。

三、业绩预告更正的主要原因

公司于2026年1月10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6-005),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0,000万元至93,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25,907万元至28,907万元,同比增长40.42%至45.10%;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87,000万元至9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32,923万元至35,923万元,同比增长60.88%至66.43%。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业绩较公司在《2025年度业绩预告》中预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上限增加503.03万元,主要原因系:

公司于2026年1月末收到美国联邦巡回上诉法院(United States Court of Appeals for the Federal Circuit)对于公司与Orange Electronics Co. Ltd的专利纠纷案件的《判决书》,判定所争专利无效,公司因不存在侵权基础,进而不存在侵权行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根据《判决书》以及公司与会计师的沟通,该事项属于影响本期财务数据的期后调整事项,公司根据会计准则的规定冲回前期该案件已计提的预计负债2,479万元,因此导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超出业绩预告上限。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更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公司将在日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加强管理,确保业绩预测的准确性,以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公告所载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26-007
债券代码:127103 债券简称:东南转债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标EPC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招标单位杭州萧山城市有机更新有限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确定公司与杭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为"杭政储出(2025)101号商业综合体新建项目EPC工程总承包项目"的中标单位。本项目中标总金额为人民币48,437.7099万元。本次中标项目为联合体中标,公司所涉及签约金额以后续各方签订具体实施协议约定为准。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中标通知书的主要内容

1、项目名称:杭政储出(2025)101号商业综合体新建项目EPC工程总承包项目

2、招标人:萧山城市有机更新有限公司

3、中标单位: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

4、中标价格:人民币48,437.7099万元

5、中标内容范围:包括设计、施工、材料设备采购与安装、竣工验收、移交、备案和工程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保修服务,以及对工程项目进行质量、安全、进度、费用、合同、信息等管理和控制。

6、工期:1125日历天

二、项目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1、本项目中标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总承包业务,推动公司在绿色建筑、智能建造、光伏新能源等领域持续发力,有助于提升公司在商业综合体领域的综合竞争力,对公司在商业综合体领域的项目承接和市场拓展具有积极促进作用。

2、本项目中标总金额为人民币48,437.7099万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4.31%。本项目若能够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积极影响。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尚未与该项目业主方正式签订合同,因此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项目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正式合同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545 证券简称:东方铁塔 公告编号:2026-002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国家电网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ecp.sgcc.com.cn)公布了《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6年输变电项目第一次装置性材料公开招标采购中标公告》及《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5年第六十六批采购(特高压项目第五次材料招标采购)中标公告》。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计中标约11,053.62万元,约占公司2024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2.63%。现将相关项目中标情况公告如下:

一、中标项目概况

(一)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6年输变电项目第一次装置性材料公开招标采购(招标编号:0711-260TL00121001)项目

项目单位: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中标产品:角钢塔、钢管塔

中标标包:包16、包62、包12

中标金额:6,705.57万元

详情请查看国家电网公司电子商务平台相关公告:

https://ecp.sgcc.com.cn/ecp2.0/portal/#/doc/doci-win/2602104449602434_20180605011711 11(二)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5年第六十六批采购(特高压项目第五次材料招标采购)(招标编号:0711-250TL14621029)项目

项目单位: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中标产品:角钢塔

中标标包:包13

中标金额:4,348.05万元

详情请查看国家电网公司电子商务平台相关公告:

https://ecp.sgcc.com.cn/ecp2.0/portal/#/doc/doci-win/2602114454401436_20180605011711 11

二、交易对